

附
隨
封
信
完
整

檔 號：

保存年限：

臺東縣政府 函

地址：95001臺東市中山路276號
承辦人：陳韻潔
電話：089-343611
傳真：089-340981
電子信箱：g2030@taitung.gov.tw

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

受文者：桃園市政府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9月30日

發文字號：府農林字第1090196105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主旨：檢送公告指定「利吉惡地地質公園」為臺東縣定自然地景1案，請協助宣導週知，請查照。

說明：依據文化資產保存法第八十一條、自然地景與自然紀念物指定及廢止審查辦法第四條。

正本：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臺東林區管理處、各縣市政府（含各直轄市及金門、連江兩縣）（臺東縣政府除外）、臺東縣各鄉鎮市公所

副本：本府行政處法制科（請刊登公報）、本府農業處（均含附件）

縣長饒慶鈴

本案依照分層負責規定
授權主管處(局)長決行

農業局

109/10/06 10:56



1090254964

有附件

檔 號：

保存年限：

臺東縣政府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9月30日

發文字號：府農林字第1090196105B 號

附件：「利吉惡地地質公園核心區土地權屬清冊」及範圍圖



主旨：公告指定「利吉惡地地質公園」為臺東縣定自然地景，並自即日起生效。

依據：依據文化資產保存法第八十一條、自然地景與自然紀念物指定及廢止審查辦法第四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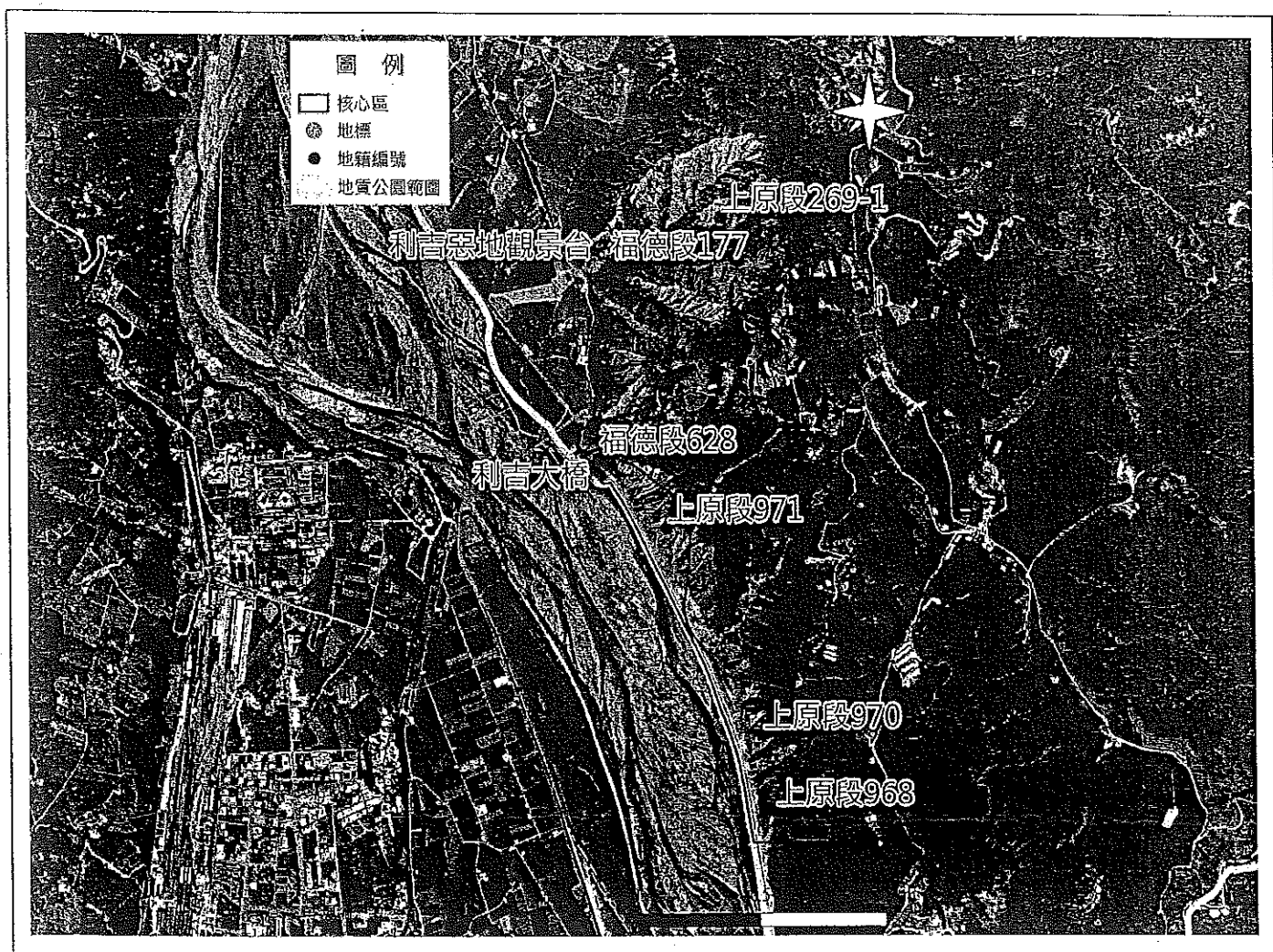
公告事項：

- 一、本次公告範圍為利吉惡地景觀區，涵蓋卑南鄉利吉村與富源村，總面積為 31,732,400 平方公尺，不包含東邊卑南溪河道。
- 二、詳細地段、地號、面積、分區規劃及範圍詳如「利吉惡地地質公園核心區土地權屬清冊」及範圍圖。
- 三、主管機關及管理維護者：
 - (一)主管機關：臺東縣政府
 - (二)管理維護者：交通部觀光局花東縱谷國家風景區管理處、臺東縣卑南鄉公所。
- 四、「臺東縣利吉惡地地質公園」評估報告書於本府農業處網站公開展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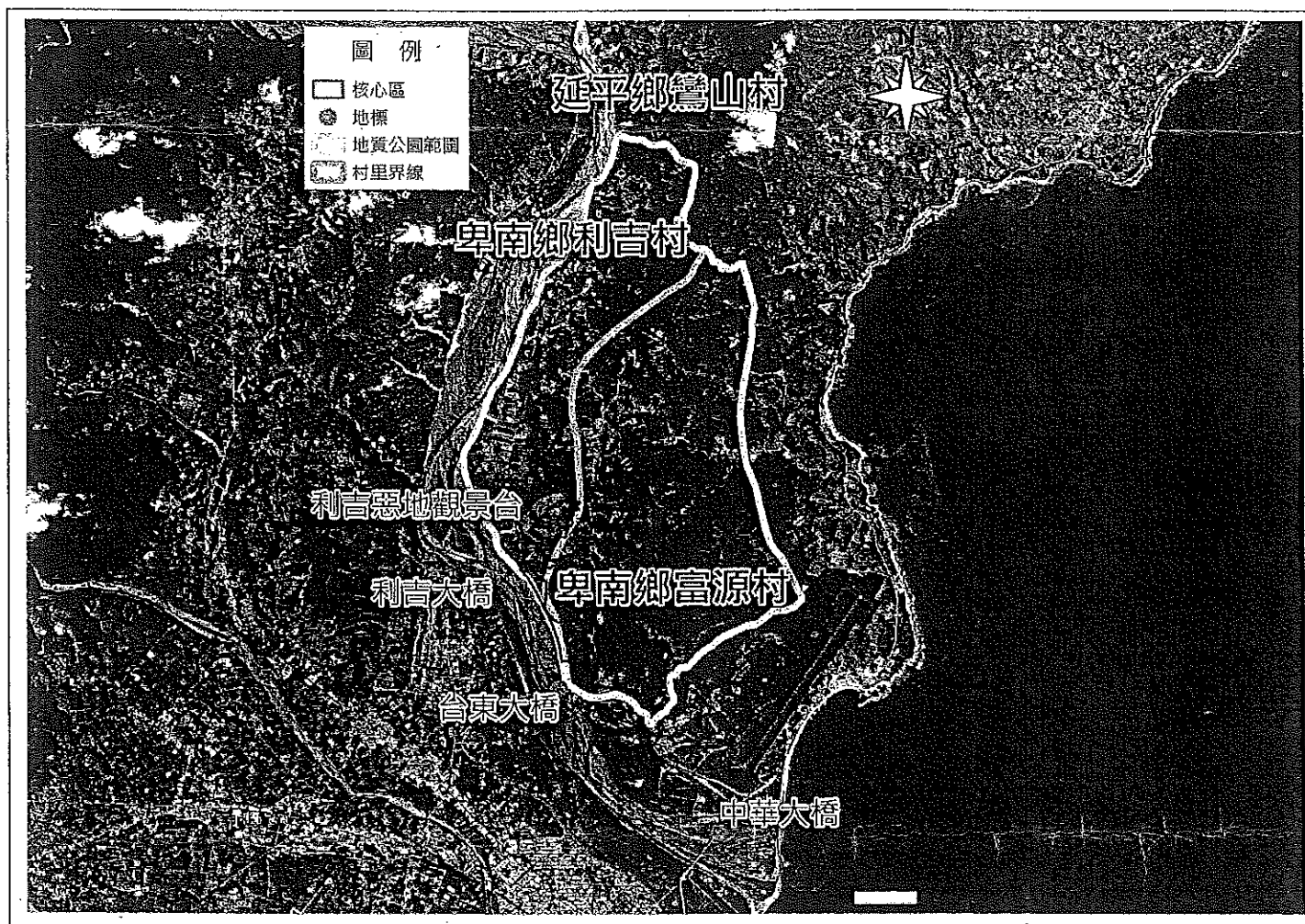
縣長饒慶鈴

利吉惡地地質公園核心區土地權屬清冊

地段	上原段	福德段	福德段	上原段	上原段	上原段
地號	269-1	177	628	971	970	968
分區規劃	核心區	核心區	核心區	核心區	核心區	核心區
登記日期	2009/09/18	2014/11/06	2014/11/06	2007/08/20	2003/05/17	2003/05/17
地目	林	林	原	原	原	原
使用分區	特定專用區	特定專用區	特定專用區	特定專用區	山坡地保育區	山坡地保育
使用地類別	林業用地	特定目的事業用地	水利用地	水利用地	林業用地	林業用地
面積 (平方公尺)	834,136	5,299	11,328	111,309	153,628	33,800
所有權人	中華民國	中華民國	中華民國	中華民國	中華民國	中華民國
管理者	國有財產局	縱管處	第八河川局	國有財產局	國有財產局	林務局
資料時間	2018/12/11	2018/12/11	2018/12/11	2018/12/11	2018/12/11	2018/12/11



利吉惡地地質公園核心區地籍圖



利吉惡地地質公園劃設範圍圖